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8年3月1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作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2018年8月10日,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注销手续,现就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注销情况

公司于2018年6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自2018年6月25日至2018年7月2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235,277股,依据相关规定,自回购股份过户到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之日即失去其权利。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回购注销手续。

二、股份变动原因

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8年3月1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18年6月21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76)。

截至2018年7月27日,公司已回购股份数量为12,235,277股,占公司总股本515,315,300股的2.3743%,最高成交价为5.3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6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61,740,775.29元(不含交易费用)。

2018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户股份的议案》。公司回购股份支付的总金额已超过本次回购总金额的下限，董事会同意公司不再回购股份，本次回购期限提前届满，并同意注销回购专户中的股份12,235,277股。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股份结构相应发生变化。

三、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515,315,300股减少至503,080,023股，具体如下：

| 股份类别 | 回购前 | | 回购后 | |
|-----------|----------------|---------|----------------|---------|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125,206,559.00 | 24.30% | 125,206,559.00 | 24.89%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390,108,741.00 | 75.70% | 377,873,464.00 | 75.11% |
| 三、总股本 | 515,315,300.00 | 100.00% | 503,080,023.00 | 100.00% |

四、修改公司章程事项

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注册资本变更事宜。公司将在相关授权范围内办理公司章程修改事宜，包括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金额、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的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工商登记备案。

特此公告。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三日